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函〔2016〕326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切实做好当前值守应急和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切实做好当前值守应急和安全稳定工作，按照省政府办公厅《通知》（陕政办发明电〔2016〕52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突出抓好值守应急。要认真落实市政府办《关于严格执行应急值班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》（安政办函〔2016〕18号）要求，对值班工作再部署再落实。严格执行领导在岗带班和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，坚决杜绝值带班人员脱岗、漏岗、离岗现象发生。元旦、春节和全国、省市“两会”期间，要提前对值班带班、备勤等有关工作进行安排，重要岗位、重要时段实行双值班，并提前3天向市政府总值班室做好值班安排报备工作。市政府总值班室要采取电话抽查、视频点名、暗察暗访等方式，对值守应急工作进行督促检查。发现问题，及时整改。

二、及时准确报告信息。要夯实信息报告主体责任，严格按照信息报告“三明确”要求，做到突发事件信息、重大紧急信息和重要预警信息2小时内报告市政府；敏感事件和重大以上突发事件30分钟内电话报告、1小时内书面报告市政府。节假日、

重大会议、重要活动期间，坚持信息“日报告”、“零报告”制度，每日下午 5 时前向市政府总值班室报告值守情况，做到有事报事、无事报平安。要密切关注网络媒体，对各类网络媒体涉及本辖区、本部门、本单位的突发事件和负面消息，要快速反应、及时核实、及时报告。严格执行信息通报约谈制度，对迟报、谎报、漏报、瞒报的，市政府办将采取约谈、通报等形式提出批评；对造成重大影响和不良后果的，要依法依规依纪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三、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。要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要求，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。坚持“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、不丢掉任何一个盲点、不留下任何一个隐患”，对道路交通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油气管道、建筑施工、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排查出的问题要逐级建立隐患清单和台账，逐一明确治理方案、责任和时限，跟踪督办，直至销号。对公开挂牌的重大隐患，要督促责任单位制定重大隐患整改计划，明确整改期限，落实整改资金和整改责任人，严格按照标准彻底治理。对隐患治理工作滞后的要通报批评，引发事故的，严格进行责任倒查。各级公安机关要围绕冬季易发、多发案件特点，全力抓好防范、打击、控制、管理、服务等多项社会面管控措施，严防各类恶性案件发生，确保治安秩序良好，社会大局稳定。

四、重视和加强消防安全。紧盯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组织开展全面、系统的火灾防控工作。教育部门要结合“平安校园”建设以点带面抓好教育机构消防安全工作；卫计部门要做好医院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；文广部门要扎实组织开展文化娱乐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活动；旅游部门要抓好元旦、春节等重要节

点旅游景点的消防安全；民政部门要切实提高养老、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；交通运输部门要在抓好火车站、汽车站、高铁站等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同时，扎实开展消防知识宣传教育；林业部门要加强森林防火知识宣传，倡导群众文明祭祀，强化野外用火管理，突出重点区域、重点时段、重点人群的管理工作，确保森林资源安全。

五、确保农民工工资兑付到位。岁末年初是农民工工资兑付的关键阶段，也是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易发、多发的敏感时期。各级人社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，联合公安、住建、规划、信访、总工会等部门集中力量，深入扎实开展专项检查。对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，尤其是建筑业要逐户进行检查，及时发现企业可能拖欠工资的迹象和苗头，督促企业落实清偿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责任。要进一步畅通举报、投诉渠道，为农民工举报、投诉拖欠和克扣工资问题提供方便、快捷的服务，对农民工举报投诉的问题，要认真调查处理，做到有诉必查、查实必纠，确保农民工工资及时足额兑付到位。

六、切实加强信访维稳工作。要加强基层基础工作，充分调动综治、维稳、司法、公安、信访等各方面力量，做实做细矛盾纠纷排查，对排查出的问题，建立台账，制定化解措施，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疏导、政策解释、矛盾化解、人文关怀等工作。信访部门要对重点信访事项、重点群体、重点人员进行集中梳理，摸清存量，分析研判。对重点案件，要落实包抓领导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，全力将人员吸附在当地，坚决防止赴省进京非访。要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，充实接访力量，认真听取和受理群众合理诉求，及时办结群众信访事项。继续坚持市政府机关门前接访值

班制度，坚持“领导带班、在岗值班、部门响应、上下联动”工作机制，及时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聚集上访，确保机关门前信访秩序持续好转。

七、及时妥善处置各类突发事件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属地为主、分级负责、条块结合、多方联动的应急指挥机制，切实做好各项应急准备，一旦发生突发事件，要立即启动预案，做到反应灵敏、指挥有序、行动迅速、处置有力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12月27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